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CWZ2020-093

采购项目名称:南苑社区、南淳家园社区、南塘社区、南 夏墅社区基础设施及房屋维修工程

采购人名称: 常州市武进区南夏墅街道办事处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0二0年六月

前附表

+ ≠ □	
项号	内容规格
	项目名称:南苑社区、南淳家园社区、南塘社区、南夏墅社区基础设施及房屋维
	修工程
1	项目编号: CWZ2020-093
	招标范围:清单及图纸范围内所有工程
	服务限期: 三年, 自 2020 年 7 月至 2023 年 6 月。
	质量: 合格
	投标保证金数额为: 55000 元
2	收款单位: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15886666886678(收取投标保证金账号,请勿汇错,否则后果自负)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 (中标后再提供副本叁份), 另开标时必须提交 pdf 版
3	本投标文件
	投标有效期:为45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响应文件提交接收时间: 2020 年 7 月 9 日上午 09:00-09:30
4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武进区延政
4	西大道 6 号宏图大厦 17 楼)
	联系人: 蒋小芬 联系电话: 13861063094
	勘踏现场:标前答疑前由投标单位自行组织踏勘。
5	标前答疑: 投标单位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 2020 年 7 月 6 日中午 11:
	30 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磋商会议时间: 2020年7月9日上午09:30
6	地 点: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宏图大厦 17 楼
7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8	履约保证金: 合同价的 5%, 由采购人自行收取

江苏春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前 附	表	1
竞争性	磋商釆购公告	3
第一章	总 则	7
第二章	响应文件	9
第三章	响应文件密封和提交	12
第四章	磋商报价	13
第五章	磋商、评审、评定成交	16
第六章	格式附表	20
第八章	评审办法	48
第九章	合同条款	50

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CWZ2020-093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常州市武进区南夏墅街道办事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就南苑社区、南淳家园社区、南塘社区、南夏墅社区基础设施及房屋维修工程项目实行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 项目名称:南苑社区、南淳家园社区、南塘社区、南夏墅社区基础 设施及房屋维修工程
- 二、 项目编号: CWZ2020-093
- 三、 **项目预算:** 叁佰万元整(¥3000000 元)

最高限价: 贰佰玖拾玖万捌仟陆佰肆拾捌元壹角叁分(¥2998648.13元)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四、项目简要说明:

南苑社区、南淳家园社区、南塘社区、南夏墅社区基础设施及房屋维修工 程项目,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五、供应商资格条件:

- (一)供应商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三) 其他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

- 2、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建设 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 3、投标人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
 -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必须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六、磋商文件领取的时间和地点:

- (一)报名时间: 2020年6月29日至7月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工作日)
- (二)报名地点: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常州市 武进区延政西大道6号宏图大厦17楼)

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现金缴纳),磋商文件售后一概不退,一 经报名,供应商不得更改单位名称。

- (三)报名时需提供的资料(加盖公章):
- 1、报名申请表(见附件1)
- 2、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3、法人代表(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复印件加盖公章)
- 5、项目负责人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6、投标人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七、磋商文件提交及磋商信息:

磋商文件提交时间: 2020年7月9日上午9:00-09:30。

磋商文件提交地点: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武进 区延政西大道6号宏图大厦17楼)。

开标时间、地点: 2020年7月9日上午09:30,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大道6号宏图大厦17楼)。

八、投标保证金

- 1、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伍万伍仟元整;
-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2020 年 7月8日下午17:00
- 3、户名: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 15886666886678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 4、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以银行电汇或转账(备注项目名称)
- 5、投标人必须自行将投标保证金从公司账户按规定方式和时间缴至上述指定账户并到账,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评标小组拒绝。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到账截止后统一查询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联系电话: 吴女士 联系电话: 0519-68865671)审核。

九、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联系人: 蒋小芬 联系电话: 13861063094

联系地址: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 大道6号宏图大厦17楼)

采购人名称: 常州市武进区南夏墅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 徐工 联系电话: 0519-86480662

联系地址: 常州市武进区南塘路 108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8日

附件1:

投标报名申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公章):	
现委托	(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江苏春为全过程工
程咨询有限公司此项目的投标报名二	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
件都须投标单位在相关网站上下载,	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
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定代表	是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	联系电话: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接收询价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报名时间 :	
被授权人签字:	

注: 投标人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第一章 总则

一、**采购项目**: 南苑社区、南淳家园社区、南塘社区、南夏墅社区基础设施及房屋维修工程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见采购公告

三、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提交响应文件以及参加招竞争性磋商活动所产生 之一切费用。无论竞争性磋商活动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包括采购单位决定取消 采购的),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四、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书面更正内容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磋商文件的更正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应在答疑会议<u>1</u>日前以书面 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如无疑问,视作供应商完全响应磋商文件的条款和要 求。招标代理机构作出的澄清或修改将公告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磋商文件各项条款最终解释权归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供应商对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磋商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供应商由于对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招标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 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公告通知以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和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所发布的为准。

3、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第七章、第八章以及供应商资格要求)由采

购人负责制定,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投诉)的,由供应商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五、供应商的义务

- 1、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磋商文件,完全明了采购项目之名称、用途、数量、 质量和交货日期,完全明了供应商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 2、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 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 3、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4、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 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公 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 5、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可以补充、修 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 分。

第二章 响应文件

六、响应文件组成

壹份正本(中标后再提供副本叁份)。响应文件应当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 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供应商情况说明:

供应商简介(含供应商规模、银行资信、技术能力等)、人员情况、典型项目介绍。

- 2、供应商资格审查材料,证明供应商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无效响应且不允许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补正。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将原件(或公证件)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携带至磋商现场核查):
 - 1) 响应函 (附件一):
-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会的提供: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会的提供: 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和本人身份证;
 - 3) 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 4)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 5)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建设 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 6) 具备安全生产条件, 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 4、项目技术和实施方案,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项目技术方案
- 2)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和管理计划
- 3) 培训方案(含培训承诺中的所有培训,费用均由供应商负担)
- 4) 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方案
- 5) 优惠条款或承诺
- 6) 其他。
- 5、其他评审相关材料:
- 1) 供应商应提交的各类证明资料;

- 2) 上年度财务状况报告
- 3) 典型项目合同
- 4)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技术人员一览表(提供姓名、学历、年龄、资质证书情况、以往参加类似项目情况、在本项目中的责任等),明确负责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提供相关人员的职称或资格证书复印件,提供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本项目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证明:
 - 5) 其他相关材料。

七、供应商应认真检查磋商文件的内容是否齐全,如有遗漏,应及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索取,否则责任自负。

八、响应文件的制作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 1、供应商应准备响应文件的正本 1 套(中标后再提供副本叁份),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 2、响应文件正本必须打印。供应商应按照要求,在正本规定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副本可通过正本复印。
- 3、全套响应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须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印鉴。
 - 4、磋商报价清晰准确,不存在影响其他供应商评分的严重错误。

九、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的密封完好的响应文件可以接受。

十、投标保证金

- 1、供应商必须按要求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投标 保证金**伍万伍仟元整**(以到账为准,拒绝以个人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可采 用银行转账方式,缴纳后自行到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财务室领 取收据。响应文件中需要提供有效的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 2、在磋商时,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投标保证金收款收据复印件(执原件备查), 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予参 加评审。

- 3、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予以全额退还(无息),请未成交供应商拿收据到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财务室办理退款。
- 4、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合同签约完毕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 (无息),请成交供应商拿收据到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财务室办理 退款。
- 5、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招标代理机构报采购单位批准同意后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 1)供应商在提交后又撤回其响应文件;
 - 2) 成交供应商未能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提交履约担保;
 - 3)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
 - 4)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导致中标无效的。

第三章 响应文件密封和提交

十一、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 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
- 2、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年月日。
 - 3、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在封袋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 4、供应商违反上述规定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予拆封和参加评审。

十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在指定地点将响应文件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响应文件,不予参加磋商和评审。

十三、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但所提交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必须按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并注明修改或撤回的时间)和提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第四章 磋商报价

十四、磋商报价

1、本工程投标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投标单位应按采购机构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编制投标报价文件。

*须书面打印装订的表格:现行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格式表格。

- 1.1 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内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的全部费用总和,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项目措施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
- 1.2 投标单位所填报的各项基价中的各种材料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价格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单位在报综合单价时应考虑各种风险因素和自己的承受能力。
- 1.3 因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项目、工程量变化的,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1)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2)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
- (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参照常州市工程造价计算程序确定结算单价并按投标时的让利幅度进行优惠计算,其中主要材料价格依采购单位现场签证报请采购单位造价审计后确定。
 - 1.4 采购机构反对盲目压低报价。

以工程量清单作为报价依据。各投标单位根据预算工程量及现场实际情况,对工程量清单中子目内容进行复核,如有疑问,按照常州市建筑工程造价计算程序确定分项综合预算单价,并根据企业水平研究最终确定投标总价。

- 1.5 投标报价的编制要求:
- (1) 投标报价应该是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内工程量清单所列项目的全部费用总和,是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其附属资料所要求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的体现,其应包括按设计要求实施和完成本工程所需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企业管理费、利润、措施项目费、规费及税金等,同时应考虑承担合同所示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以及可能因工程量的调整及实施项目的变更而引起的价格调整风险。
 - (2) 投标单位应根据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的有关要求,施工现场实

际情况及拟定的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依据企业定额和市场价格信息或参照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定额编制投标报价,投标单位对投标报价的任何优 惠让利均应体现在各分部分项工程、措施项目和其他项目的综合单价中,不可竞 争费不得优惠让利。

- (3) 其他项目清单中的暂列金额,虽在开标时计入投标单位的报价中,但不应视为投标单位所有。
- (4)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数量是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工程量计算规则进行计算的,施工中所用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在制作、运输、安装中等发生的一切损耗应包括在报价内。工程量清单标明的工程量是投标单位报价的共同基础,竣工结算的工程量按发包方和承办方双方在合同约定的应予计量且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确定。
- (5) 不可竞争费的计取按常建【2014】279 号文、常建(2016)94、常建(2019)1号文、苏建函价(2019)178号规定和清单、纪要的规定执行,具体为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规费、税金、暂列金额、暂估价(费率见后工程量清单),不得更改。特别强调:为进一步提升施工现场管理,要求施工过程中的围墙(围挡)、工地施工过程管理、渣土装载运输等,应认真落实执行相关配套文件精神,有关费用承包人须在项目措施费中落实。
- (6)投标单位应按采购单位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必须与采购人供的一致。
- (7)分部分项工程费应依据最新计价规范综合单价组成内容,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特征述确定综合单价。综合单价中应考虑投标文件中要求投标单位承担的风险费用。暂估单价的材料,按暂估的单价计入综合单价。
- (8)除非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否则投标单位应按采购单位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个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单位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其他单价和合价中。
- 1.6、以暂估项目形式包括在总承包范围内的工程、货物、服务属于依法必 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范围且达到国家规定规模标准的,应当依法进行招标。工程量

清单中材 料暂估价和专业工程暂估价,由成交单位和采购单位共同组织招标。

1.7、本工程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中提供材料(设备)备选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的,应在备选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范围内自行选择一款并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实际情况进行组价、报价。代理机构所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应认为已包括完成本工程的所有项目。凡设计图纸已指明的工程或完成图纸所示的附属工程、相关工程、衔接与后续工程所需的费用,投标单位应计入相关项目的单价中。投标单位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投标单位必须按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工程细目,但不能得到支付与结算。

本工程实行固定综合单价制。

十五、磋商报价方式

- 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响应函。响应函中的报价应与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完全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响应函的报价为准。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标时以人民币为准。
- 2、供应商需对每部分报价包含的服务内容进行明确说明。如有特别承诺, 也需明确说明。
- 3、本项目**的最高限价 2998648.13 元**,项目总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4、报价次数:本项目采用1次报价。

第五章 磋商、评审、评定成交

十六、答疑,磋商会议时间和地点

见采购公告

十七、评审、评定成交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 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得供应商为成交人。

十八、磋商评审会议

磋商评审会议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进行。采购人、所有供应商等有关代表参加会议。

供应商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准时参加磋商会议,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十九、由甲方代表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检查完毕后,由磋商小组开始组织评审。

- 二十、招标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合格响应文件, 磋商评审时都予以拆封,招标代理机构对磋商评审过程予以记录。
- 二十一、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无效响应文件不予参加评审。
 -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盖章的;
 - 2、投标文件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 3、授权委托书无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的印鉴(或签名),或委托书非原件的:
- 4、投标人未通过报名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报名情况发生实质性的改变的:
- 5、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 不齐全的;

-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 7、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 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 8、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存在严重错误,并影响对其他投标人的评分的;
 - 9、投标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 10、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 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1、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 1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1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14、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或者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 15、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1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二十二、评审、评定成交

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由磋商小组出具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 候选供应商顺序并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认。

二十三、响应文件的澄清

- 1、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 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

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乘数量不等于总价,数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以单价计算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细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4、所有澄清或说明必须以书面方式正式为之,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的 签名或盖章。
- 5、供应商拒不按照磋商小组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响 应处理。

二十四、评审中作为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情况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六、授予合同,合同条款

- 1、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的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地点派代表前来与采购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3、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响应文件"中的货物及配置在合法范围内进行调整。
- 4、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 之日起 5 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

损失。如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

- **5、支付方式:** 依据审计后本年度完成工程量的 80%年底支付,剩余 20%在第二年年底支付。
- 二十六、代理费: 本项目代理机构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具体在招标采购代理协议中约定。

二十七、投标人质疑的提出和答复:

-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 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 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第七章、第八章以及投标人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对该部分内容的质疑,由采购人接收并负责答复。其他内容的质疑,由招标代理机构接收并负责答复。

第六章 格式附表

π -	- <i>(1)</i>	₩_	_
炋	115	†⁻	:

11311							
		响	应	函			
招标人:_							
1、根排	居已收到的排	召标编号为	的			(工程名	称)的
招标文件,	我单位经	考察现场和码	研究上述工	程招标文	件的投标	须知、	合同条
件、技术	规范、图约	氏、工程量流	青单和其他	也有关文化	件后,我	方愿以	人民币
元的总价,	按上述合	司条件、技术	规范、图	纸、工程量	量清单的条	4件承包	上述工
程的施工、	竣工和保值	多。					
2、如是	果我方中标	,我方将按照	烈规定提交	: л	三人民币,	做为履	约保证
金,并承担	旦相应的责任	£.					
3. 如身	 ,我方中标,	将派出		(注册建)	告师姓名)	作为本	工程的
注册建造师	节。						
4、我7	方接受招标プ	文件中的工程	款预付及支	で付条件。			
5. 我之	5同意所递	交的投标文件	在"投标》	须知"前》	付表规定的	的投标有	效期内
有效, 在此	比期间内我に	方的投标有可	能中标,我	大方将受此	约束。		
6、除=	卡另外达成	办议并生效,	你方的中枢	标通知书和	中本投标文	C 件将构	成约束
我们双方的	り合同						
7、我フ	了金额为人[是币	元的投标	5保证金与	本投标书	同时递刻	٤.
8、工利	呈质量:	,	达不到质	量要求愿	向业主支	付(分部	分项工
程费+单项	措施项目费	-除税工程设	备费)的	%作为	违约金。		
9、安全		目标:		o			
10、承	诺招标文件	中的全部条款	欠。				
投标人	: (盖章)						
单位地	址:						
法定代	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 (盖	章或签字)				
邮政编	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	行名称:						

江苏春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				
开户行地址: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	代表人资格证明一	片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的法定代	表人。为实施	施
CWZ2020-09	3_的工作。	, 签署上边	述项目的响应文件	、进行磋商、	签署合同和处理	里
与之有关的	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原	並
商: (公章)						
					法定代表。	人
签字或盖章	:					
			E			
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1.00	. —	_		+1
授	C\ /	\mathbf{x}	TЪ	-
1 7 A	ציו	4	чΤ.	77

	777.21	, _ ,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供应商名称)的
(法定作	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供应商授权	仅(被
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	1	项目竞争性磋商	的合法代理人,全权
负责参加本次政府采购:	项目的采购活动、	签订合约以及与	之相关的各项工作。
本供应商对代理人的签名	召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	F月	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 粘贴处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会议时,需携带法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会议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附件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投标人名称	(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	は代理/	\(签字	或盖章):
日期:	_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 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具	或代理》	人(签字	区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二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工程量清单报价(格式以软件导出为准)

- 1. 投标总价
- 2、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 3.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4.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 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 6.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 7.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一)
- 8.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二)
- 9. 措施项目清单费用分析表
- 10.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11. 暂列金额明细表
- 12. 材料暂估价格表
- 13.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 14. 计日工表
- 15.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 16.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17. 发包人供应材料一览表
- 18. 承包人供应主要材料一览表

投标总价

招标人:_	
工 程 名 称:_	
投标总价(小与 <i>)</i> :_	
(大写):_	
+r. + - i	
投 标 人:_	
	(单位签字盖章)
)	
法定代表人	
或 其 授 权 人:_	
	(签字盖章)
编制 人:_	
	()4. (人) 日 () () () () () () () () ()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 制 时间:_	

工程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工程名	你 :		标段:							
			其中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金额(元)	暂估价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元)					
				,, = .						
	合 计									

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标段:

工程名称:

上性石1	41.		/	#*-1-	
<u> </u>	* * 7 11 5 16	∧ ₩		其中	T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金额(元)	暂估价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	规费 (元)
				(元)	77-27
				 	
			-		
	合 计				

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标段: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	其中: 暂估价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1.1	人工费		
1.2	材料费		
1.3	机械费		
1.4	主材费		
1.5	管理费		
1.6	利润		
2	措施项目清单费用		
2.1	安全文明施工费		
3	其他项目清单		
3.1	暂列金额		
3.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3	计日工		
3.4	总承包服务费		
4	规费		
5	税金		
	工程总价=1+2+3+4+5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上桯名称:								
	吞口处理	西口分化	在日本公共人	计量单	구#1		金额(元)	<u> </u>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 位	工程量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 价
			合 计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项编					项目2	名称				ìt	量单位			
						清』	单综	合单价	组成	明细				
定			定			単	Ĺ	价			合	价		
额	定	额	额	数	人	材	机	管	利	人工	材料	机械	管理	利
编	名	称	单	量	工	料	械	理	润润	费	费	费	费	湘
号			位		费	费	费	费	11-5	Д	八	· · · · · · · · · · · · · · · · · · ·	Д	11-2
综合	合人.	I.			小		计							
-	工日					.1. 1								
	I	. 日			未计	·价材	料费							
	Γ		清.	单项	目综合	单价								
材	主	要材	州名	称、	规格、		单			单价	合价	暂	估	暂估
料	_ _	少 事。			/yu111 \		デ 数量 位		(元)		单	价	合价	
费			型号				<u> 1/. </u>			()0)	(元	(5)	(元)	

明						
细						
	其它材料勢					
	材料费小记	+		_		

- 注: 1、如不使用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依据,可不填定额项目、编号等。
 - 2、招标文件提供了暂估单价的材料,按暂估的单价填入表内"暂估单价"栏及"暂估合价"栏。
 - 3、未计价材料费是指安装、市政等工程中的主材费。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一)

工程	呈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	费率	金额
刀 与			基础	(%)	(元)
	通用措施项目				
1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1.1	基本费				
1.2	考评费				
1.3	奖励费				
2	夜间施工				
3	冬雨季施工				
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5	临时设施				
6	材料与设备检验试验				
7	赶工措施				

江苏春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	工程按质论价		
	专业工程措施项目		
9	各专业工程以"费率"计价的		
	合 计		

注:本表适用于以"费率"计价的措施项目。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二)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 额 金 项目名称 号 (元) 通用措施项目 二次搬运 1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2 施工排水 3 施工降水 4 地上、地下设施, 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5 特殊条件下施工增加 6 专业工程措施项目 各专业工程以"项"计价的措施项目 7

- 注: 1、本表适用于以"项"计价的措施项目,具体组成由投标人按江苏省计价表规定组价,在措施项目费用分析表中列出。
 - 2、本表中的"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和"特殊条件下施工增加"项目可以不进行费用组成分析,直接按金额报价。
 - 3、专业工程中的"模板"和"脚手架"项目,除招标人另有要求的,一般应按江苏省计价表规定的计算规则进行费用组价。

措施项目清单费用分析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					项目 名称						计量 单位		项		
						措施	也费用组	组成明	细						
定			定			单	钌	1			合 价				
额	定额	į	额	数	人	材	机	管	利	人工	材料	机	管		ıl
编	名称	7	单	量	エ	料	械	理	利		费费费	械	理		利润
号			位		费	费	费	费	润	贝	贝	费	费		- J
综合	入工				小		计								
	口日				/J·		ν _Ι								
	ΙF	3			未计	价材料									
			湟		目综合	单价									
材	主 更	ニオオ	粗包	称、爿	贝 格	単				单价	合价	暂	估	暂信	<u></u>
料	工女	(1/1)			YUTH N	位	数量			(元)	(元)	单	价	合作	1
费	费				1.2/4				(/山/	(/u/	(<u>ज</u>	Ē)	(元))	
明															

江苏春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细						
	其它材料					
	材料费小计					

- 注: 1、如不使用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依据,可不填定额项目、编号等。
 - 2、招标文件提供了暂估单价的材料,按暂估的单价填入表内"暂估单价"栏及"暂估合价"栏。
 - 3、未计价材料费主要是指安装、市政等工程中的主材费用。

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标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2	暂估价			
2. 1	材料暂估价			
2.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3	计日工			
4	总承包服务费			
	合 计			

暂列金额明细表

标段:

工程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暂定金额 (元)	备注
	合 计			

材料暂估价格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	材料	材料	规格、型	单	数	单价	合价	
								备注
号	编码	名称	号等要求	位	量	(元)	(元)	
	合计							

- 注: 1、此表前五栏与第七栏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填写"数量"、"合价"与"合计"栏,并在工程量 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按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
 - 2、材料包括原材料、燃料、构配件以及按规定应计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的设备。
 - 3、此表中的暂估价材料均为由承包人供应的材料。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作内容	暫定金额(元)	备注
	合 计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

标段: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暫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人工 日本 日本	<u> </u>	工程有你: 你权:									
一 人工 人工小计 二 材料 一 材料 三 施工机械 施工机械小计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暂定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二 材料 一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械 施工机械小计	_										
二 材料 一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械 施工机械小计											
二 材料 一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械 施工机械小计											
二 材料 一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械 施工机械小计											
二 材料 一 材料小计 三 施工机械 施工机械小计											
		人工小	卜计								
三 施工机械 施工机械小计	\equiv	材料									
三 施工机械 施工机械小计											
三 施工机械 施工机械小计											
三 施工机械 施工机械小计											
三 施工机械 施工机械小计											
三 施工机械 施工机械小计											
三 施工机械 施工机械小计											
施工机械小计		材料人	卜计	•							
	三	施工机械									
总计		施工机械小计									
		总	计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价值 (元)	服务内容	费率 (%)	金额(元)
1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				
2	发包人供应材料				
		合 计			

规费、税金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 率 (%)	金 (元)
1	规费			
1. 1	工程排污费			
1. 2	安全生产监督费			
1. 3	社会保障费			
1. 4	住房公积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		
2	税金	措施项目费+其他		
		项目费+规费		
	合	ìt		

发包人供应材料一览表

工程名称: 第 页共 页

标段:

序	材料编	材料	规格、型	单	数	单价	合价	备注
号	码	名称	号等要求	位	量	(元)	(元)	首 住
	小计							
	合计							

注: 1、此表前五栏与第七栏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填写"数量"、"合价"与"合计"栏,并在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按上述材料单价计入。

^{2、}材料包括原材料、燃料、构配件以及按规定应计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的设备。

承包人供应主要材料一览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贝						
序	材料	★★ 4 人力 手か	规格、型号	台	粉具	单价	合价
号	编码	材料名称	等要求	单位	数量	(元)	(元)
	小计						

注: 1、此表由投标人填写。

^{2、}此表中不包括由承包人提供的暂估价格材料。

三 辅助资料表

表 3.1 小型项目管理师或注册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ή.	生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注册建造师年限							
	小型项目管理师或注册建造师业绩(主要针对业绩评分内容填写)										
项目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		开、竣	工程日期	结构	类型	层数	及高度	中标价	其它情况	
				·	·				·		

表 3.1.1 投标人(企业)业绩表

投标人业绩(主要针对业绩评分内容填写)										
项目名称	建设 规模	开、竣工程日期	结构类型	层数及高度	中标价	其它 情况				

表 3.2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				
1. 项目主管				
2. 其他人员				
•••				
二、现场				
1. 小型项目管理师				
或注册建造师				
2. 工程师				
3. 质量管理				
4. 材料管理				
5. 计划管理				
6. 安全管理				

表 3.3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备注

表 3.4 项目拟分包情况表

投标人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在准许的范围内,可以根据工程和自身的情况,提出相关专业分包和劳务分包,并根据分包管理规定和欲分包的情况,制定出分包初步方案,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分包项目	主要内容	估算价格	分包单位名称、地址	做过同类工程的情况

表 3.5 劳动力计划表

投标人应按所列格式提交包括分包人在内的估计的劳动力计划表。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的。

单位:人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按	按工程施工的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件九:

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 [2011]181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 (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日期:

注:供应商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如不提供此声明函的,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第八章 评审办法

-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对所有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标时,磋商小组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各个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磋商小组成员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磋商小组按评审后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并推荐出成交人。
- 2、对于小微企业进行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的证明以政府颁发的为准。

评审因素	评分内容及方法	得分
价格分	以有效投标人报价中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基准价, 其基准价格分为 7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 其他投标人报价)×70(精	70
(70分)	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分。	10
	投标人具有 2017 年 1 月 1 日后有 合同金额 ≥ 200 万的 类似工程业绩的每提	
	供1个得3分,最高15分。	
	业绩证明材料: 经业绩项目所在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招标代理机构书面	15
	备案且加盖备案章的中标通知书及施工合同。 (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及中	15
	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开标时合同	
	和中标通知书原件核查,若核查时,没有携带原件,则不得分)。	
	信用考评分(15分)	
企业资信	信用分得分的评分依据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的投标企业信用考核得	
和业绩	分。投标企业信用考核得分等于该投标人的企业信用考核得分乘以企业信	
(30分)	用因素评分值占总分值的比例。投标人的企业信用考核得分以投标截止时	
	间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最新公布的得分为准。具体按照关于印发《常州市建	
	筑业企业信用考核实施细则》的通知(常建〔2017〕63号)执行。	15
	信用分引用和评定时需注意:根据常建(2017)63号文关于印发《常州市	
	建筑业企业信用考核实施细则》的通知第四章第十八条规定,主项资质确	
	定后,本文规定的企业其他资质信用考核得分为本企业信用考核分乘 0.85	
	得分。详见常建〔2017〕63 号文。	
	注: 所有投标企业信用分最新考核得分(建筑业企业可通过加密锁在常州	

 分。如提供虚假材料,一经查实,扣除其投标保证金并加入黑名单。	100
提供网上截屏打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作为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	
http://58.216.213.180/website/), 投标企业(投标主办单位)请自行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之间的任意时间), 网址:	
建筑市场信息网信用评价管理子系统查阅:(网站查询时间显示为本项目	ļ

-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投标截止前原件或公证件(详见"原件备查清单")均须带至评标现场审查。
- 2、评审时,供应商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和原件、公证件)的,不作为评审依据,不得分。
- 3、为便于评分,请供应商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 式自定。

第九章 合同条款

甲方:

乙方:

为了进一步规范社区房屋及公共设施的维修工作,明确工作职责,切实维护 居民利益,保障双方权益,经甲、乙双方协商,就社区公共设施、房屋的维修和 改造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南苑社区、南淳家园社区、南塘社区、南夏墅社区基础设施及房屋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 武进高新区

工程内容:南苑社区、南淳家园社区、南塘社区、南夏墅社区基础设施及房屋维修工程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四、合同价款

金额	(大写)	:	()	人民币	į)
	. / • • /	-	. \/	+ + 4 1	

Y: 元

五、注册建造师

姓名: 职务: 注册建造师

六、维修要求

- 1、所有维修项目都必须凭社区按《维修规范》的规定开具的维修单实施维修,乙方不得擅自维修。
- 2、维修工程超过1万元的项目:由社区申请报社区管理服务科,由社区管理科现场勘察后报街道领导审核同意后,立项进行预算,经街道领导批准后,实施项目维修,社区负责监督质量。
- 3、应急维修(如污水管道堵塞、窨井破损等急修项目):由各社区进行现场查看后根据实际情况开具维修单,维修单位需凭社区维修通知单在2小时内实施抢修,维修结束后需由社区工作人员到场验收,社区需做好维修项目施工地点、工程量的详细台账记录,并报社区管理服务科备案,如乙方不能在限定时间内完成抢修,超过半天罚500元,超过1天罚1000元,以此类推。

- 4、乙方不得随意新增基础设施和扩大维修范围。如乙方私自扩大或更改维修项目等,社区管理科有权开具罚单,在项目结算时扣除。乙方必须按时、保质、保量实施维修,保修期维修按有关规定执行。
- 5、社区管理科为社区房屋及设施维修的主管部门,负责社区房屋及公建设施维修工程项目的勘查、确定和计划安排以及费用结算报批等。
- 6、配备人员: 乙方在每个社区必须配备巡查员 1 名,管道清理人员 2 名, 屋面防水维修人员 2 名,公共设施维修人员 5 名(其中水电安装工 1 名,电焊工 1 名,瓦工 3 名),机动维修人员 10 名,抢修人员 5 名。每个社区巡查人员必须每天对社区进行巡查,一旦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 7、雨天巡查:下雨天乙方必须派遣巡查人员及专业维修人员和社区物业人员对各个社区屋面进行漏水巡查,发现问题做好台账记录并及时解决。
- 七、维修工程验收:除应急维修由各社区负责验收外,其他维修工程由社区管理科、社区会同验收,验收通过后审计结算。

八、结算。1、本合同价格采用固定价格合同(固定单价合同)。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市场风险和政策性调整风险,并确定风险系数计入投标报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和其中以总额报价的项目今后不作调整。

- 2、风险范围以外的内容:
- 1)、工程量:
- 2)、设计变更引起的工程量变化或直接造成的费用增加:

指更改有关部分的标高、基线、位置和尺寸;

增减合同中的约定的工程量;

改变有关工程的施工时间和顺序;

其它有关工程变更需要的附加工作。

- 3). 发包人要求的承包范围以外的附加工程量;
- 4). 甲方提出对乙供部分材料进行更改,引起的价差:
- 5). 暂列金额及暂估价:
- 6)、发包人确认的其它费用。
- 3、风险范围外调整方法:
- 1)、工程量由监理工程师及业主代表现场按实计量,并经过程审计部门审核

的数量为结算依据。

- 2)、其他涉及设计变更及发包人要求的承包范围以外的附加工程量按以下办法结算:
- ①、工程量由监理工程师及业主代表现场按实计量,并经过程审计部门审核的数量为结算依据。
- ②、价格:投标报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价格,按已有的价格计价;投标报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参照类似价格计价;投标报价中无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由承包商提出适当的变更价格,经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及过程审计部门共同确认后执行。
- 3)分部分项单项工程量发生增加 10%以上时,其综合单价按照甲乙双方确认的价格执行。
 - 4、其它价款调整方法:
- (1)、采用工程量清单方式计价,竣工结算的工程量按发承包双方在合同中约定应予计量且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确定,完成发包人要求的合同以外的零星工作或发生非承包人责任事件的工程量按现场签证确认。

九、付款方式:依据审计后本年度完成工程量的80%在年底支付,剩余20%在第二年年底支付。

十、违约责任:

- 1、如因承包商原因无法按期完工,则按工程总价的日息 0.2%向业主支付 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2%。
- 2、现场配套的各专业人员按投标承诺应到位,并持证上岗,不得无故调动,确实需要更换的须经工程师批准。无故更换者按每员 3000 元处罚。按时到岗,做好考勤工作,如无故缺勤者每次按人民币 200 元处罚。
- 3、施工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社区居民因房屋维修等矛盾引起纠纷或施工中无法满足工程进度时,将限期整改,如在规定期限内仍不满足要求,甲方有权终止施工合同,除没收履约保证金外,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 4、施工合同执行过程中,如乙方由于资金问题发生中途停工,则甲方有权 终止施工合同,除没收履约保证金外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 十一、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
 -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江苏春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十三、合同期限: 2020年 月 日至 2023年 月 日。

十四、本合同一式伍份,双方各执两份,见证方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希双方共同信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月日 签订日期: 年月日

见证方(盖章):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